

內政統計通報

107年第38週

內政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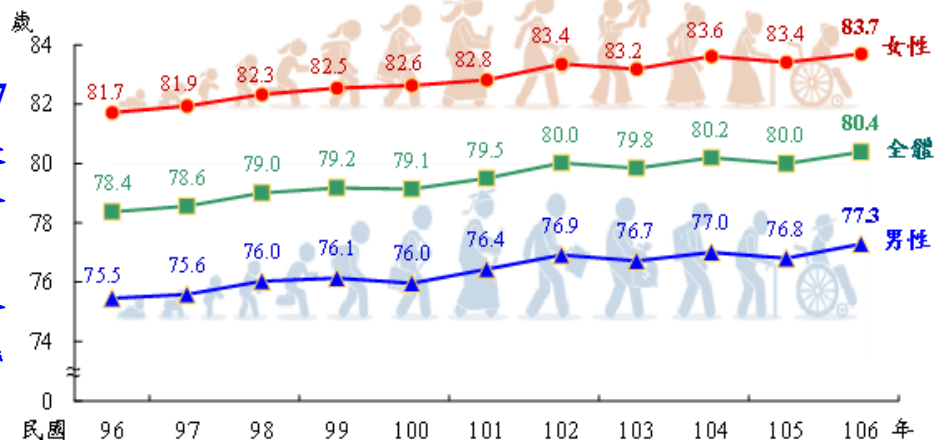
106年國人平均壽命達80.4歲，男性77.3歲，女性83.7歲，均創新高

107年9月22日

◎ 106年國人的平均壽命為80.4歲，其中男性77.3歲、女性83.7歲，皆創歷年新高；長期而言，國人平均壽命呈現上升趨勢。

◎ 就六都而言，平均壽命呈自北而南遞減，臺灣省各縣市則呈西部高於東部的情况。

◎ 比較全球平均壽命，我國男、女性皆高於全球平均水準，分別多8.7歲及10.6歲。



編算生命表之目的在於明瞭國民平均餘命¹水準。世界各國對生命表之編算均甚重視，將國民平均餘命列為衡量該國基本健康評估、整體社會經濟福祉及國家競爭力評比的重要統計指標。內政部負責按年編布生命表，提供政府有關人口政策、人力規劃、衛生保健等參考及學術研究之用。

編算簡易生命表之基本資料，係依據內政部戶政司提供之年齡別死亡人數、年中人口數及月別出生人數，與衛生福利部提供之0月~6月的月齡別死亡人數等數據而得，就全國、各直轄市、縣市（不含金門縣、連江縣）資料，並按全體、男性、女性等分類編算簡易生命表。茲就106年簡易生命表編算結果摘要分析如下：

一、死亡概況

- (一)死亡人數：106年全國死亡人數為17萬2,028人，較105年減少801人。其中男性死亡人數10萬1,909人，女性7萬119人；男性減少1,469人，女性增加668人。
- (二)粗死亡率：106年全國粗死亡率為7.30%，男性粗死亡率(8.70%)較女性(5.92%)高出2.77個千分點；全國粗死亡率較105年減少0.05個千分點，男性減少0.12個千分點，女性則增加0.03個千分點。
- (三)標準化死亡率：根據衛生福利部統計資料顯示，106年全國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424.3人，較105年減少3.4%，長期而言呈下降趨勢。

¹ 平均餘命係假設一出生嬰兒遭受到某一時期的每一年齡組所經驗的死亡風險後，所能存活的預期壽命，亦即達到某歲以後平均尚可期待生存的年數，稱為某歲的平均餘命，又稱某歲的預期壽命。零歲的平均餘命特稱為「平均壽命」。

二、平均壽命

- (一)全體：106年國人平均壽命為80.39歲，較105年增加0.39歲，創歷年新高。從長期趨勢觀察，隨著醫療水準提升、食品安全重視、生活品質提高及運動風氣盛行，國人平均壽命長期呈現上升趨勢，從96年78.38歲增至106年80.39歲，顯示國人已越來越長壽。
- (二)性別：106年我國男性平均壽命為77.28歲，女性為83.70歲，較105年比較，男性增加0.48歲、女性增加0.28歲。
- (三)直轄市：以臺北市83.57歲最高，其餘依序為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男、女性亦以臺北市最高。六直轄市在全體、男性及女性平均壽命皆呈現自北而南遞減的情形。
- (四)臺灣省各縣市：以新竹市80.92歲最高（男性77.94歲，女性84.08歲），以臺東縣為75.49歲最低（男性71.50歲，女性80.40歲）；由分析中發現，東部縣市平均壽命皆較西部各縣市低，尤其臺東縣與全體國民歷年平均壽命差距約5歲，原因可能與西部交通較東部方便，醫療資源相對較充足，以及人文生活習慣差異等因素有關，導致西部縣市標準化死亡率相對較東部縣市為低，平均壽命亦較東部高。

三、國際比較

各國平均壽命因資料年別、發布周期及計算方式不同，進行國際比較時，其基礎容或存在一定程度的差異性。本文參考聯合國人口年鑑(United Nations Demographic Yearbook)及各國最新統計資料，大致上男性平均壽命以日本、新加坡、瑞士、西班牙、瑞典、澳大利亞較高，女性則以日本、西班牙、南韓、新加坡、法國、義大利較高，顯示日本仍是世界上最長壽國家之一。與全球平均壽命相比，我國男性較全球男性多8.7歲，女性多10.6歲，顯示我國平均壽命高於全球平均水準。

表 1、我國死亡人口概況（按發生日期分）

年 別	死亡人數				粗死亡率(‰)			標準化死亡率	
	(人)	較上年 增減	男性	女性	全體	男性	女性	(人每十萬人口)	較上年 增減(%)
96 年	140,371	4,000	86,556	53,815	6.13	7.46	4.76	491.6	-0.8
97 年	143,594	3,223	88,566	55,028	6.24	7.62	4.84	484.3	-1.5
98 年	143,513	-81	88,024	55,489	6.22	7.57	4.85	466.7	-3.6
99 年	145,804	2,291	89,154	56,650	6.30	7.66	4.92	455.6	-2.4
100 年	153,206	7,402	93,987	59,219	6.61	8.07	5.13	462.4	1.5
101 年	155,239	2,033	94,245	60,994	6.67	8.08	5.25	450.6	-2.5
102 年	155,686	447	94,332	61,354	6.67	8.08	5.26	435.3	-3.4
103 年	163,327	7,641	98,383	64,944	6.98	8.42	5.54	443.5	1.9
104 年	163,822	495	98,550	65,272	6.98	8.42	5.55	431.5	-2.7
105 年	172,829	9,007	103,378	69,451	7.35	8.82	5.89	439.4	1.8
106 年	172,028	-801	101,909	70,119	7.30	8.70	5.92	424.3	-3.4

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衛生福利部。

說明：1.粗死亡率為死亡人數占年中人口數之比率；隨人口老化，高齡人口增加，粗死亡率多隨之遞增，為合理之現象。

2.標準化死亡率係以世界衛生組織(W.H.O.)公布之 2000 年全球人口年齡結構基準值(benchmark)計算，避免各國因人口結構不同而有所偏誤；換言之，標準化死亡率係排除「年齡因素」對死亡率之衝擊(即不受高齡人口多寡影響)，反映真實的死亡概況。已開發國家因醫療水準及國民福祉之提升，標準化死亡率多呈下降趨勢。

表 2、我國各地區平均壽命之比較

單位：歲

地 區 別	106年			105年			增 減 值		
	全 體 (1)	男 性 (2)	女 性 (3)	全 體 (4)	男 性 (5)	女 性 (6)	全 體 (7)=(1)-(4)	男 性 (8)=(2)-(5)	女 性 (9)=(3)-(6)
全 國	80.39	77.28	83.70	80.00	76.81	83.42	0.39	0.48	0.28
按直轄市分									
新北市	81.17	78.14	84.27	81.02	77.92	84.20	0.15	0.22	0.07
臺北市	83.57	80.82	86.29	83.36	80.54	86.18	0.21	0.28	0.11
桃園市	80.75	77.73	83.97	80.48	77.46	83.68	0.28	0.27	0.28
臺中市	80.34	77.37	83.39	80.11	77.19	83.12	0.23	0.18	0.27
臺南市	79.73	76.67	83.00	79.59	76.58	82.82	0.14	0.09	0.18
高雄市	79.08	75.93	82.41	78.90	75.72	82.27	0.18	0.21	0.13
按臺灣省各縣市分									
宜蘭縣	79.65	76.20	83.59	79.59	76.29	83.31	0.06	-0.09	0.28
新竹縣	80.28	77.08	84.06	80.03	76.90	83.71	0.25	0.18	0.35
苗栗縣	79.10	76.01	82.75	79.06	75.96	82.72	0.04	0.05	0.03
彰化縣	79.89	76.47	83.82	79.83	76.43	83.73	0.06	0.04	0.09
南投縣	78.41	75.01	82.41	78.19	74.73	82.27	0.22	0.27	0.14
雲林縣	78.30	74.76	82.63	78.17	74.63	82.47	0.13	0.13	0.16
嘉義縣	78.71	75.17	83.06	78.22	74.63	82.66	0.48	0.54	0.39
屏東縣	76.96	73.54	80.97	76.89	73.41	81.00	0.07	0.14	-0.03
臺東縣	75.49	71.50	80.40	75.05	71.02	80.03	0.43	0.48	0.37
花蓮縣	76.77	72.88	81.46	76.55	72.87	80.96	0.22	0.01	0.51
澎湖縣	80.04	76.63	84.05	79.18	75.47	83.70	0.85	1.16	0.35
基隆市	79.89	76.98	82.92	79.76	76.91	82.69	0.13	0.07	0.22
新竹市	80.92	77.94	84.08	80.81	77.81	83.99	0.12	0.13	0.09
嘉義市	79.91	76.69	83.11	79.74	76.57	82.91	0.17	0.13	0.20

註：1.全國平均壽命：採當年數值編算基礎人口。

2.直轄市及縣市平均壽命：採三年合併人口方式編算，106年平均壽命係利用104-106三年合併人口資料編算，105年平均壽命係利用103-105三年合併人口資料編算。

3.部分縣市人口數較少，惟其死亡率波動較大，致平均壽命增減變動幅度較大，使用者引用時請斟酌。

4.金門縣因受人口遷移影響平均壽命波動甚大，連江縣則因人口數太少，故皆未單獨編算。

5.本表數字係經實際數字編算後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故部分增減值尾數有捨位誤差。

